**110學年度原教種子培育獎助學金申請書**

| 姓名 |  | 就讀學校 |  | 聯絡電話：( )手機：E-mail： |
| --- | --- | --- | --- | --- |
| 身份證字號 |  | 系所班級 |  系(所) 年 班 |
| 族籍 |  | 地址 |  |
| 前學年學業成績 | 上學期：\_\_\_\_\_\_\_\_，系排名\_\_\_\_\_\_\_下學期：\_\_\_\_\_\_\_\_，系排名\_\_\_\_\_\_\_ | 公費分發資料 | * + 1. 預計分發年度：\_\_\_\_\_\_\_\_\_\_\_\_\_
		2. 分發縣市(學校)：＿＿＿＿＿＿
		3. 教學領域(專長)\_\_\_\_\_\_\_\_\_\_\_\_\_
 |
| 申請資料確認 | (1)基本資料：□申請書；□成績單(含系排名)；□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本； □師資公費生契約書影本(2)家庭境況：□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清寒證明(3)以清寒證明提出申請者，應另檢具：□全戶「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和 □「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4) 其他輔助文件：□ (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切結書 | 1. 本人同意將本次申請相關資料提供台灣城鄉協力協會依個資保護法，做為獎學金之評審與核發之依據，且同意不退件並於評審過後由承辦單位銷毀。
2. 申請書及附件內之各項資料均如實填寫，如登載不實而影響評審者，同意取消入選資格，並繳回已核發之獎學金。
3. 本人謹此授權台灣城鄉協力協會得針對表中所提供資料內容進行確認。

**申請人簽名：**年 月 日 |
| 學生檢附之申請書及附件內各項資料均如實填寫，尚祈給予機會。其他說明或建議事項：＿＿＿＿＿＿＿＿＿＿＿＿＿＿＿＿＿＿＿**導師簽名：**連絡電話：電子郵件：年 月 日 |

**自我簡介**

| 姓名 |  | 就讀學校 |  |
| --- | --- | --- | --- |
| 1. 自我介紹及家庭背景簡介 |  |
| 2.目前的求學狀況(含未來自我期許) |  |
| 3.所關心的原住民族議題 |  |

註：各欄位如有不足，可自行加列延伸。

**檢附資料**

| 1. 身分證：掃描圖檔或影本（正面）
 | 1. 身分證：掃描圖檔或影本（反面）
 |
| --- | --- |
|  |  |
| 1. 學生證：掃描圖檔或影本（正面）
 | 1. 學生證：掃描圖檔或影本（反面）
 |
|  |  |
| 1. 本人郵局/銀行存簿：掃描圖檔或影本（封面）
 |
|  |
| 1. 其他證明文件
 |
|  |

註：各欄位如有不足，可自行加列延伸。